

**台北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360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6,093
-----------	------------------------	------	--------

計畫內容：

辦理一般性行政管理工作及共同性經費。

預期成果：

圓滿推展行政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5,309	人事室	1. 人事費 14,169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12人、技工 1 人、駕駛1人、工友 2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車票補助、不休假加班費、實施退輔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退職儲金及資遣給付、政府應負擔勞工保險及健康保險費。 2. 業務費1,080千元，係兼職酬金，本會委員及監察小組委員16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000元，薦兼6人，每人每月2,500元。 3. 獎補助費60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10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0100 人事費	14,169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355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32		
0111 獎金	2,615		
0121 其他給與	531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816		
0151 保險	720		
0200 業務費	1,080		
0241 兼職費	1,080		
0400 獎補助費	60		
0475 獎勵及慰問	6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784	行政室	1. 業務費784千元，係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辦公廳舍水電管理費用258千元。</li> <li>(2)業務聯繫所需郵資、數據專線費、電話等經費，計190千元。</li> <li>(3)公務車輛牌照、燃料使用費12千元。</li> <li>(4)公務車輛保險費5千元。</li> <li>(5)物品40千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lt;1&gt;公務汽車1輛、機車1輛油料。</li> <li>&lt;2&gt;公務用文具紙張等消耗品、非消耗品。</li> </ul> </li> <li>(6)一般事務費162千元，係辦公廳舍清潔費用、召開委員會議、監察小組委員會議、專案研究小組會議、座談會、選舉業務推行及檢討等經常性資料印刷、會議會場佈置、保全、員工健康檢查、自強文康活動、慶生活動及雜費等。</li> <li>(7)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48千元。</li> <li>(8)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4千元。</li> <li>(9)委員、監察小組委員、專兼任人員參與中央召開之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出差旅費計15千元。</li> </ul>
0200 業務費	784		
0202 水電費	258		
0203 通訊費	190		
0221 稅捐及規費	12		
0231 保險費	5		
0271 物品	40		
0279 一般事務費	162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8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4		
0291 國內旅費	15		